

证券代码：430080

证券简称：尚水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曲兆松先生因公出差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由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高雯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544,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6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及《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选举曲兆松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曲兆松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曲兆松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选举刘颖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刘颖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刘颖女士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选举高雯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高雯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高雯女士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选举唐磊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唐磊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唐磊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审议通过《选举蒋水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蒋水冰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蒋水冰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审议通过《选举黄文龙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黄文龙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黄文龙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审议通过《选举冒建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冒建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冒建华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审议通过《选举李芳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李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李芳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审议通过《选举郑钧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郑钧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郑钧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七）审议通过《选举纪红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

展，公司拟选举纪红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纪红军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八）审议通过《选举梁晓晶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梁晓晶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梁晓晶女士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九）审议通过《选举贺延雷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选举贺延雷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贺延雷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其可以胜任公司董事工作，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十）审议通过《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曲兆松先生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期限为 2 年（具体金额及贷款时间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曲兆松先生以自有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对外提供担保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7,6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曲兆松持有 19,013,000 股，其配偶、董事、总经理刘颖持有 7,123,966 股，两人合计持有 26,136,966 股，回避该议案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8 年与北京北控悦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2018 年向公司股东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北控悦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智慧水务类项目服务，全年共计金额 15,328,500.00 元。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8.55%的股份，持有北京北控悦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现补充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与上述交易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二十二）审议通过《选举任明轩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选举任明轩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十三）审议通过《选举李莉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选举李莉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4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律师秦颖、律师姜昕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